

枣庄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文件

枣就人〔2021〕3号

关于进一步优化服务流程，全面提升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质效的意见

各区（市）公共就业和人才服中心，高新区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，中心各科室：

为深入推进省、市关于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着力提高认识、转变观念，全面提升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质效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现就进一步优化服务流程，全面提升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质效提出如下意见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进一步对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事项精简材料、压缩时限、减少环节，打造最优办事流程。通过数据共享、业务联动、流程再造，全面推进服务事项“一网通办”、“打包办”“快办”。加快就业和人才服务领域的标准化建设，推动服务事项全域通办。

二、重点任务

1、进一步压缩办事时限。加强信息化核验手段利用，对材料齐全、手续完备的申请事项即时进行材料审核、信息校验，符合条件的实现即时办结（不含公示及资金拨付时间，详情见附件1，下同）。

2、进一步精简申报材料。进一步完善数据共享查询机制，能通过数据共享平台获取相关信息的全部取消申报材料。确需提交的证照或证明材料不再要求服务对象提供复印件。部分申报表可通过网上下载或现场提供的，不再要求服务对象单独提供。

3、进一步简化服务流程。全面实行“首问责任制”、“一次性告知制”，避免服务对象多次跑腿。改变传统受理模式，实行前台受理，后台审核，减少前台审核环节，确保每项服务最多跑一次，只跑一个窗口。对缺少“非必要材料”的主动实行“承诺办”、“容缺办”，进一步提升服务便捷度。

4、加快推进公共就业人才服务“就近办”。合理利用银行、基层平台力量，拓展服务渠道，改善经办条件，推进《山东省人社服务与银行合作“就近办”事项参考清单》公布的6项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事项、《山东省人社基层平台“就近办”事项参考清单》公布的2项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事项“就近办”落实落地，确保2021年底所有街道、社区纳入合作范围。

5、加快推进公共就业人才服务“全省通办”、“跨省通办”。按照省厅规定的时间要求，单位就业登记、一次性创业补贴申领等14项服务实现“全省通办”，失业登记等2项服务2021年底

实现“跨省通办”。

6、加快推进“双全双百”服务落地。围绕市政府政务服务“双全双百”工程，配合做好“员工保障”、“扶持补贴”企业全生命周期的2个协同场景及失业、困难人员救助个人全生命周期4个协同场景的打造，做好涉及的28项就业人才服务的流程梳理工作，通过信息共享，流程协同，推动关联事项极简办、集成办和全域通办。

7、加快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。优化网上服务平台，将所有服务事项纳入管理，实现线上“一网通办”，未实现网上办理的事项要抓紧制定开发计划，确保2021年底全部提供线上服务。各级服务大厅要合理设置综合服务窗口，加强人员培训，完善帮办代办机制，实现线下“一窗受理”。

8、加快推进重点工作任务落实。主动认领《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突破任务清单》中8项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重点任务，并根据任务要求，制定工作措施，列出时间表、路线图，确保按时完成各项任务。（详情见附件2）

三、保障措施

1、强化组织领导。各区（市），各科室要高度重视优化服务流程工作，要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，压实工作责任，强化推进措施，确保各项任务全面落实落地。

2、强化氛围营造。进一步加大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的宣传力度，总结推广好经验、好做法，提高群众和企业对就业创业和人才服务的知晓度、参与度，营造良好的氛围。

3、强化督导检查。加强工作调度，盯紧各项任务完成情况。充分运用政务服务“好差评”等方式，加强对各级服务窗口政务服务落实情况检查指导。充分利用“人社干部走流程”活动，切实解决服务群众过程中的难点、痛点、堵点问题。

- 附件：1、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事项标准化清单
2、优化营商环境创新突破任务清单

枣庄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

2021年7月22日

